

合同审核

项目名称	66#地块项目
合同名称	《洛阳市洛龙区开元壹号66#地块项目景观设计合同》
合同价	250,000.00
币种汇率	币种：人民币 汇率：1.00000000
暂估金额	0.00
合同类型	设计类合同
合作方	深圳市雅涛景观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类型：设计类
合同种类	其他合同
经办部门	集团公司->中浩德地产有限公司->66#地块项目->招采合约部
经办人	岳鹏
第三方	
开发单位	
工期	

形成方式	招标
款项类型	费用项
承包范围	<p>1、本项目展示区及园区景观概念方案、深化方案、扩初设计、施工图设计及施工过程中现场配合。主要服务内容包括：乙方依据已经确定的规划、建筑设计资料以及甲方提供的其他设计相关资料，对红线范围内除建（构）筑以外的环境部分进行概念设计、方案设计、扩初设计、施工图设计、施工配合服务及海绵城市设计配合，包括但不限于场地设计、地形设计、绿化、铺装、水体、小品、室外景观照明、场地给排水管网及其他景观设施设计。</p> <p>2、制作并提供景观实景设计宣传视频（视频时长不少于3分钟）。</p> <p>3、景观扩初设计启动前，组织综合管网合图工作。</p> <p>4、施工现场指导服务：施工阶段</p>

至少5次的现场指导服务。每次现场指导服务后以书面报告和草图的形式，提出现场的问题和问题解决方案。

5、其他设计工作内容详见附件三《设计任务书》。

合同概述

设计工期

1、概念设计：乙方应在甲方提供项目总平图、设计任务书后10日历天内提交。

2、方案设计：乙方应在概念性设计确认后15日历天内提交。

3、扩初设计：乙方应在甲方对方案设计确认后10日历天内提交。

4、施工图设计：乙方应在甲方提供最终的全部建筑图纸、管线图纸、市政图纸及扩初设计确认书等技术资料后25日历天内提交。甲方会审完成后，乙方根据甲方会审意见进行修改，甲方出具施工图设计确认书一周后乙方将施工蓝图邮寄到甲方。

	<p>5、以上所有时间为乙方设计时间，不包括甲方审图和会审时间。如果本项目分期设计或设计的范围缩小或者增加，双方可根据情况协调适当压缩或者延长时间。</p> <p>6、乙方应积极配合甲方的项目开发节点提供相应的设计成果。</p>
付款方式	详见合同。
质量要求及保修约定	详见合同。
备注	按刘富村C-06地块项目招标文件要求：66#地块景观面积较小，按照刘富村C-06地块项目定标单价和刘富村C-06地块项目定标单位进行签约。